

北京理工大学差旅费管理办法

(北理工办发〔2021〕21号 2021年3月10日)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进一步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厉行节约反对浪费，规范学校国内差旅费管理，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完善中央财政科研项目资金管理等政策的若干意见》(中办发〔2016〕50号)、《关于印发〈中央和国家机关差旅费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行〔2013〕531号)等文件精神，结合学校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差旅费是指师生员工及相关人员(以下简称出差人员)临时到单位常驻地以外地区(含北京市远郊区)执行公务所发生的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补助费和交通补助费。城市间交通费和住宿费在规定标准内凭据报销，伙食补助费和交通补助费实行定额包干制。

第三条 出差人员是差旅费的直接责任人，对差旅费使用的真实性、相关性、合规性等承担直接责任。

经费负责人对出差活动负有审批和监督责任。

第四条 出差活动实行审批制度。出差前填写“出差申请表”(附件1)，由经费负责人审批。

单位负责人使用部门经费出差，出差申请及报销均须由部门其他

负责人审批。科研经费负责人出差，出差申请及报销均须由单位负责人审批。

经费负责人要认真执行出差审批程序，不得安排无实质内容、无明确目的的学习交流及考察调研活动，不得以任何名义和方式变相旅游。

第五条 差旅标准按照“竞争性科研经费与非竞争性经费”（附件2）加以区别（项目主管部门有特殊规定的除外）。竞争性科研经费是指从校外单位竞争获取的科研经费。在专业技术岗位、管理岗位上同时任职的人员，使用竞争性科研经费报销差旅费，参照专业技术岗位级别对应标准。使用其他经费报销差旅费，参照管理岗位级别对应标准。

学校博士后、离退休人员、外聘人员及学生发生的差旅费，按“其他人员”标准执行。

第二章 城市间交通费

第六条 城市间交通费是指出差人员因公到常驻地以外地区出差乘坐火车、轮船、飞机等交通工具所发生的费用。到出差目的地有多种交通工具可选择时，在不影响公务且确保安全的前提下，应选乘经济便捷的交通工具。

第七条 出差人员应按“北京理工大学差旅城市间交通费标准表”（附件3）选乘交通工具。

第八条 正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人员、长/准聘教授/研究员、50岁（含）以上副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人员、50岁（含）以上长聘副教授/副研究员，使用竞争性科研经费出差，可乘坐飞机公务舱。

第九条 对于乘坐夕发朝至的全列软席火车，乘坐软席时，不受出差人员级别限制，据实报销软席车票。

第十条 部级人员、院士出差，确因需要，可由一人随行乘坐同等级交通工具。

第十一条 超过对应级别乘坐交通工具的，可在规定级别交通工具票价范围内凭据报销，超标部分由个人自理。

第十二条 城市间交通费票据应能有效证明出差地点，形成完整闭环。若票据部分缺失（由对方单位负担或丢失），出差人员需提供客观佐证材料证明出差区间，据以发放伙食补助费及交通补助费。

第十三条 因发生城市间交通费而产生的订票费、退改签费、民航发展基金、燃油附加费、交通意外险（一份）等相关费用可凭票报销。

第十四条 使用财政拨款资金购买公务机票的，应优先通过政府采购方式确定国内航空公司航班优惠机票。报销时以《航空运输电子客票行程单》或机票代理商开具的标有行程、舱位的发票作为报销凭证。政府采购机票代理商及优惠情况将在政府采购机票管理网站（www.gpticket.org）上发布。对于航空公司以低于政府采购优惠票价的团队价格或促销价格销售的机票，购票人可以购买。

第三章 住宿费

第十五条 住宿费是指出差人员出差期间入住宾馆（包括饭店、招待所，下同）发生的房租费用。

第十六条 住宿费标准按照竞争性科研经费和非竞争性经费加以区别（项目主管部门有特殊规定的除外），按照“北京理工大学差旅住宿费标准表”（附件4），凭据报销。使用竞争性科研经费出差，住宿费标准为非竞争性经费标准的180%。未按规定级别住宿的，超标部分自理。

第十七条 对于参加外单位举办的会议或培训，由举办方统一安排住宿且费用自理的，凭会议通知或培训通知等举办方出具的有效证明，据实报销住宿费。

第十八条 无住宿费发票原则上不能报销住宿费、城市间交通费、伙食补助费和交通补助费，以下情况除外：

（一）当日往返的差旅。

（二）实际发生住宿但无法取得住宿费发票的情况：

1. 与外单位开展教学科研合作，对方单位提供住宿，不超过 3 天的，出差人员提供情况说明；超过 3 天的，由对方单位出具证明。

2. 出差人员在偏远地区开展外场试验、社会调查等活动时，支付了住宿费用，只有收条没有发票的由出差人员提供情况说明，凭收条报销差旅费；未支付住宿费的，由出差人员提供情况说明报销差旅费。

第四章 伙食补助费与交通补助费

第十九条 伙食补助费是指给予出差人员出差期间的伙食补助。交通补助费是指给予出差人员出差期间的市内交通补助。

第二十条 伙食补助费按出差自然（日历）天数计算，按规定标准包干使用。西藏、青海、新疆三地补助标准为每人每天 120 元，其余地区补助标准为每人每天 100 元。

交通补助费按出差自然（日历）天数计算，每人每天 80 元包干使用。

第二十一条 出差人员参加会议或培训，会议或培训通知注明由举办方负责食宿的，伙食补助费和交通补助费按往返各 1 天计发，当天往返的按 1 天计发。

第二十二条 出差人员由接待单位统一安排伙食、交通的，应向接待单位缴纳伙食、交通费，并主动索取费用票据留存备查，回校按包干标准领取伙食补助及交通补助费。

第五章 赴北京市远郊区差旅费

第二十三条 北京市远郊区是指门头沟区、房山区、通州区、顺义区、昌平区、大兴区、怀柔区、平谷区、密云区、延庆区。

第二十四条 出差人员赴远郊区开展校外单位调研、实验等活动，可报销住宿费、往返出差地点的交通费等相关费用，享受伙食补助及交通补助（自驾车前往远郊区不享受交通补助）。

出差人员赴远郊区参加校外单位举办的会议或培训，凭会议、培训通知报销相关费用。伙食补助费及交通补助费发放规则参照本办法第四章执行。

第二十五条 师生去往良乡校区工作，或常驻地在良乡校区，在房山区开展公务活动不属于北京市远郊区差旅费报销范围。

第六章 自驾车差旅费

第二十六条 不建议自驾车出差。若因任务要求、地理环境、当地条件限制等特殊原因，确需自驾车出差的，实行事前审批制度。出差前填写“自驾出差申请表”（附件 5），由经费负责人审批；考虑到安全因素，北京至目的地的往返自驾里程限定于 1 000 公里以内，特殊原因超过 1 000 公里的，须追加单位负责人审批。

第二十七条 公务自驾出差车辆应属证照齐全并投保交强险的车

辆。租赁社会车辆自驾出差，应签订租车协议，确保所租车辆的手续完备且安全性能良好。

第二十八条 可报销里程标准内合理的燃油费、过路过桥费、停车费、伙食补助费，不再发放交通补助费。

第二十九条 经费负责人须高度重视出差旅程安全，为出差人员购买与自驾出差时间相符的短期人身意外保险。若因自驾出差产生交通事故责任赔偿、违章罚款、车辆维修维护费等费用由出差人员自行承担，不可报销。

第三十条 报销自驾车差旅费时需提供显示路线及里程的“导航软件”截图打印件、相关票据、租车合同（协议）等。燃油费报销标准详见“自驾出差燃油费报销标准表”（附件6）。

第七章 监督问责

第三十一条 各单位应加强对本单位出差活动和经费报销的管理，对特殊情况的说明负有审查责任。

第三十二条 对违规报销个人探亲、旅游费用，虚构出差事件，虚开票据，转嫁报销差旅费的，将追缴违规款项，并视情况予以通报。直接责任人和相关负责人，由其所在单位处理。涉及违规、违纪、违法行为，按相关规定处理。

第八章 附 则

第三十三条 确因工作需要，在“国庆”“春节”节假日期间内出差，由对方单位开具工作证明后报领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补

助费和交通补助费。

若出差期间遇“国庆”“春节”节假日，可据实直接报销城市间交通费及与假期不重叠天数因公务而发生的住宿费、伙食补助费和交通补助费；若节假日仍未停止公务活动，由对方单位开具工作证明后按证明所示公务活动天数报领住宿费、伙食补助费和交通补助费。

第三十四条 接待单位负担部分差旅费用的，出差人员提供接待单位的相关证明后，可以凭据报销余下应报未报的费用。

第三十五条 邀请校外专家来校开会或调研，按规定报销受邀人员城市间交通费和住宿费，不发放伙食补助费及交通补助费。邀请校外专家去外地开会或调研，按规定报销受邀人员城市间交通费和住宿费，同时发放伙食补助费和交通补助费。

第三十六条 机票支出、住宿费、会务费、培训费等应使用个人银行卡（含公务卡）或公对公银行转账方式付款，不得使用现金。

第三十七条 本办法由计划财务部负责解释。

第三十八条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施行，原《北京理工大学差旅费管理办法》（北理工发〔2018〕61号）同时废止。

附件：1. 出差申请表

2. 竞争性科研经费与非竞争性经费

3. 北京理工大学差旅城市间交通费标准表

4. 北京理工大学差旅住宿费标准表

5. 自驾出差申请表

6. 自驾出差燃油费报销标准表

附件 1

出差申请表

单位：

年 月 日

校内人员姓名		校外人员姓名	亲属姓名
教师	学生		
校外人员、亲属与本次差旅任务关系	<input type="checkbox"/> 课题组成员 <input type="checkbox"/> 校外专家受邀协助 _____ 任务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出差地点及单位		出差任务	
审批人签字		预计出差时间区间 (起、止)	

- 备注：1. 亲属指出差人的“父母、岳父母、配偶、子女及其配偶”，应单独列示。
2. 若校外人员或亲属系课题组成员，有课题任务书的，应提供任务书封面、课题组成员名单复印件；若无名单的，经费负责人应对真实性负责。
3. 邀请校外专家开展讲座、差旅、咨询、技术服务等业务的，应在空格处列明任务。
4. 出差活动由经费负责人审批。
5. 科研经费负责人出差，须由单位负责人审批。
6. 单位负责人使用部门经费出差，须由部门其他负责人审批。

附件 2

竞争性科研经费（从校外单位竞争获取的科研经费）

项目类型	项目代码特征 (从第 6 位开始区分)
国家重点研发计划、国家科技重大专项、自然科学基金等科研项目；国防科工局、军委装备发展部、军委科技委等管理的科研项目	*****2***** (第 6~9 位是 204T 的条件保障、2049 的基本建设、2201 的无线电项目经费除外)
社会科学基金、北京市科技计划等科研项目	*****3***** (项目代码第 6~9 位是 3672 的博士后基金、370*的共建项目、3723 的高精尖中心专项经费除外)
横向科研经费	*****4*****
科研发展基金	*****5032****
科技基金	*****5032****
	*****5034****

非竞争性经费

项目类型	项目代码特征 (从第 6 位开始区分)
学校预算安排经费	*****11*****
改善基本办学条件专项、“双一流”引导专项、教育教学改革专项、科技创新计划	*****12*****
办学经费、服务收费、各级政府拨款（国库项目除外）	*****13*****
条件保障	*****204T****
基本建设	*****2049****
无线电项目	*****2201****
博士后基金	*****3672****
共建项目	*****370*****
高精尖中心专项	*****3723****
院/部/处长基金	*****5012****
院/部/处科研发展基金	*****5031****
党费、团费、代管经费	*****7*****

附件 3

竞争性科研经费差旅城市间交通费标准表

人员性质	城市间交通费			
专业技术岗位人员	飞机	火车	其他交通工具 (不包括出租小汽车)	轮船 (不包括旅游船)
院士 二级专业技术职务人员, 型号总设计师 专聘岗位受聘人员, B1 岗	头等舱	商务座、 软卧	凭据报销	一等舱
正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人员, 长/准聘教授/研 究员 50 岁(含)以上副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人员 50 岁(含)以上长聘副教授/副研究员	公务舱	一等座、 软卧	凭据报销	二等舱
副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人员 长/预聘副教授/副研究员	经济舱	一等座、 软卧	凭据报销	二等舱
其他人员	经济舱	二等座、 硬卧	凭据报销	三等舱

非竞争性经费差旅城市间交通费标准表

人员性质		城市间交通费			
专业技术岗位人员	管理岗位 人员	飞机	火车	其他交通工具 (不包括出租小汽车)	轮船 (不包括旅游船)
院士	部级 人员	头等舱	商务座、 软卧	凭据报销	一等舱
正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人 员, 型号总设计师 专聘岗位受聘人员, B1 岗 长/准聘教授/研究员	司局级 人员	经济舱	一等座、 软卧	凭据报销	二等舱
其他人员	其他人员	经济舱	二等座、 硬卧	凭据报销	三等舱

竞争性科研经费差旅住宿费标准表

单位：元/（人·天）

序号	地区 (城市)		住宿费标准			旺季地区	旺季浮动标准						
			院士	正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人员， 型号总设计师 特聘岗位受聘人员，B1 岗 长/准聘教授/研究员	其他 人员		旺季 期间	院士	正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人员， 型号总设计师 特聘岗位受聘人员，B1 岗 长/准聘教授/研究员	其他 人员			
1	北京	全市	1 980	1 170	900								
2	天津	6 个中心城区、滨海新区、 东丽区、西青区、 津南区、北辰区、武清 区、宝坻区、静海区、 蓟州区	1 440	864	684								
			1 080	630	576								
3	河北	石家庄市、张家口市、 秦皇岛市、廊坊市、承 德市、保定市	1 440	810	630	张家口市	7—9 月、 11—3 月	2 160	1 215	945			
						秦皇岛市	7—8 月	2 160	1 224	900			
						承德市	7—9 月	1 800	1 044	1 044			
		其他地区	1 440	810	558								

续表

序号	地区 (城市)	住宿费标准			旺季地区	旺季浮动标准			
		院士	正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人员, 型号总设计师 特聘岗位受聘人员, B1 岗 长/准聘教授/研究员	其他 人员		旺季 期间	院士	正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人员, 型号总设计师 特聘岗位受聘人员, B1 岗 长/准聘教授/研究员	其他 人员
4	太原市、大同市、晋城市	1 440	864	630					
	临汾市	1 440	864	594					
	阳泉市、长治市、晋中市	1 440	864	558					
	其他地区	1 440	720	432					
5	呼和浩特市	1 440	828	630					
	其他地区	1 440	828	576	呼和浩特市、 满洲里市、 阿尔山市	7—9 月	2 160	1 242	864
					二连浩特市	7—9 月	1 800	1 044	720
额济纳旗	9—10 月	2 160	1 242	864					
6	沈阳市	1 440	864	630					
7	其他地区	1 440	864	594					
	全市	1 440	882	630	全市	7—9 月	1 728	1 062	756
8	长春市、吉林市、延边州、长白山管理区	1 440	810	630	吉林市、 延边州、 长白山管理区	7—9 月	1 728	972	756
	其他地区	1 350	720	540					

续表

序号	地区 (城市)		住宿费标准			旺季地区	旺季 期间	旺季浮动标准		
			院士	正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人 员, 型号总设计师 专聘岗位受聘人员, BI 岗 长/准聘教授/研究员	其他 人员			院士	正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人员, 型号总设计师 专聘岗位受聘人员, BI 岗 长/准聘教授/研究员	其他 人员
9	黑龙江	哈尔滨市	1 440	810	630	哈尔滨市	7—9 月	1 728	972	756
		其他地区	1 350	810	540	牡丹江市、伊 春市、大兴安岭 地区、黑河市、 佳木斯市	6—8 月	1 620	972	648
10	上海	全市	1 980	1 080	900					
11	江苏	南京市、苏州市、无锡市、常州市、镇江市	1 620	882	684					
		其他地区	1 620	882	648					
12	浙江	杭州市	1 620	900	720					
		其他地区	1 440	882	612					
13	宁波	全市	1 440	810	630					
14	安徽	全省	1 440	828	630					
15	福建	福州市、泉州市、平潭综合实验区	1 620	864	684					
		其他地区	1 620	864	630					
16	厦门	全市	1 620	900	720					
17	江西	全省	1 440	846	630					

续表

序号	地区 (城市)	住宿费标准			旺季地区	旺季浮动标准				
		院士	正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人员, 型号总设计师 特聘岗位受聘人员, B1 岗 长/准聘教授/研究员	其他 人员		旺季 期间	院士	正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人员, 型号总设计师 特聘岗位受聘人员, B1 岗 长/准聘教授/研究员	其他 人员	
18	山东	济南市、淄博市、枣庄市、东营市、烟台市、潍坊市、济宁市、泰安市、威海市、日照市	1 440	864	684	烟台市、威海市、日照市	7—9 月	1 728	1 026	810
		其他地区	1 440	828	648					
19	青岛	全市	1 440	882	684	全市	7—9 月	1 728	1 062	810
		郑州市	1 620	864	684					
20	河南	其他地区	1 440	864	594	洛阳市	4—5 月 上旬	2 160	1 296	900
		武汉市	1 440	864	630					
21	湖北	其他地区	1 440	864	576					
		长沙市	1 440	810	630					
22	湖南	其他地区	1 440	810	594					
		广州市、珠海市、佛山市、东莞市、中山市、江门市	1 620	990	810					
23	广东	其他地区	1 530	954	756					
24	深圳	全市	1 620	990	810					

续表

序号	地区 (城市)	住宿费标准			旺季地区	旺季浮动标准		
		院士	正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人员, 型号总设计师 专聘岗位受聘人员, B1 岗长/准聘教授/研究员	其他人员		旺季期间	院士	正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人员, 型号总设计师 专聘岗位受聘人员, B1 岗长/准聘教授/研究员
25	南宁市	1 440	846	630				
	其他地区	1 440	846	594	桂林市、北海市	1 872	1 098	774
26	海口市、三沙市、儋州市、五指山市、文昌市、琼海市、万宁市、东方市、定安县、屯昌县、澄迈县、临高县、白沙县、昌江县、乐东县、陵水县、保亭县、琼中县、洋浦开发区	1 440	900	630	海口市、澄迈县、文昌市、琼海市、万宁市、保亭县、陵水县	1 872	1 170	810
	三亚市	1 800	1 080	720	三亚市	2 160	1 296	864
27	9 个中心城区、北部新区	1 440	864	666				
	其他地区	1 386	810	540				
28	成都市	1 620	846	666				
	阿坝州、甘孜州	1 440	774	594				
28	绵阳市、乐山市、雅安市	1 440	774	576				
	宜宾市	1 440	774	540				

续表

序号	地区 (城市)	住宿费标准			旺季地区	旺季浮动标准		
		院士	正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人 员, 型号总设计师 特聘岗位受聘人员, B1 岗 长/准聘教授/研究员	其他 人员		旺季 期间	院士	正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人员, 型号总设计师 特聘岗位受聘人员, B1 岗 长/准聘教授/研究员
28	凉山州	1 350	774	594				
	德阳市、遂宁市、 巴中市	1 350	774	558				
	其他地区	1 350	774	540				
29	贵阳市	1 440	846	666				
	其他地区	1 350	810	540				
30	昆明市、大理州、丽江 市、迪庆州、 西双版纳州	1 620	864	684				
	其他地区	1 620	864	594				
	拉萨市	1 440	900	630	拉萨市	2 160	1 350	954
31	其他地区	900	720	540	其他地区	1 440	900	630
	西安市	1 440	828	630				
32	榆林市、延安市	1 224	630	540				
	杨陵区	1 224	576	468				
	咸阳市、宝鸡市	1 080	576	468				
	渭南市、韩城市	1 080	540	468				
	其他地区	1 080	540	414				

续表

序号	地区 (城市)	住宿费标准			旺季地区	旺季浮动标准		
		院士	正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人员, 型号总设计师 特聘岗位受聘人员, B1 岗 长/准聘教授/研究员	其他 人员		旺季 期间	院士	正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人员, 型号总设计师 特聘岗位受聘人员, B1 岗 长/准聘教授/研究员
33	兰州市	1 440	846	630				
	其他地区	1 260	810	558				
34	西宁市	1 440	900	630	西宁市	6—9月	1 350	954
	玉树州、果洛州	1 080	630	540	玉树州	5—9月	945	810
	海北州、海南州	1 080	630	450	海北州、海南州	5—9月	945	675
	海东市、海南州	1 080	540	450	海东市、海南州	5—9月	810	675
	海西州	1 080	540	360	海西州	5—9月	810	540
35	银川市	1 440	846	630				
	其他地区	1 440	774	594				
36	乌鲁木齐市	1 440	864	630				
	石河子市、克拉玛依市、昌吉州、伊犁州、阿勒泰地区、博州、吐鲁番市、哈密地区、巴州、和田地区	1 440	864	612				
	克州	1 440	864	576				
	喀什地区	1 404	864	540				
	阿克苏地区	1 260	810	540				
	塔城地区	1 260	720	540				

非竞争性经费差旅住宿费标准表

单位：元/（人·天）

序号	地区 (城市)	住宿费标准			旺季地区	旺季浮动标准			
		部级 人员	司局级人员	其他 人员		旺季 期间	部级 人员	司局级人员	其他 人员
1	北京	1 100	650	500					
2	天津	800	480	380					
		600	350	320					
3	河北	800	450	350	张家口市	7—9月、 11—3月	1 200	675	525
					秦皇岛市	7—8月	1 200	680	500
					承德市	7—9月	1 000	580	580
4	山西	800	450	310					
		800	480	350					
		800	480	330					
		800	480	310					
	其他地区	800	400	240					

续表

序号	地区 (城市)	住宿费标准			旺季地区	旺季浮动标准			
		部级 人员	司局级人员	其他 人员		旺季 期间	部级 人员	司局级人员	其他 人员
5	呼和浩特市	800	460	350					
	其他地区	800	460	320	海拉尔市、满洲里市、阿拉山市	1 200	690	480	
					二连浩特市	1 000	580	400	
额济纳旗	1 200	690	480						
6	沈阳市	800	480	350					
7	其他地区	800	480	330					
	全市	800	490	350	全市	960	590	420	
8	长春市、吉林市、延边州、长白山管理区	800	450	350	吉林市、延边州、长白山管理区	960	540	420	
	其他地区	750	400	300					
9	哈尔滨市	800	450	350	哈尔滨市	960	540	420	
	其他地区	750	450	300	牡丹江市、伊春市、大兴安岭地区、黑河市、佳木斯市	900	540	360	

续表

序号	地区 (城市)	住宿费标准			旺季地区	旺季浮动标准		
		部级 人员	司局级人员	其他 人员		旺季 期间	部级 人员	司局级人员
10	上海	1 100	600	500				
11	江苏	南京市、苏州市、无锡市、常州市、镇江市	490	380				
		其他地区	490	360				
12	浙江	杭州市	500	400				
		其他地区	490	340				
13	宁波	800	450	350				
14	安徽	800	460	350				
15	福建	福州市、泉州市、平潭综合实验区	480	380				
		其他地区	480	350				
16	厦门	900	500	400				
17	江西	800	470	350				
18	山东	济南市、淄博市、枣庄市、东营市、烟台市、潍坊市、济宁市、泰安市、威海市、日照市	480	380	7—9月	960	570	450
		其他地区	460	360				

续表

序号	地区 (城市)	住宿费标准			旺季地区	旺季浮动标准			
		部级 人员	司局级人员 正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人 员, 型号总设计师 专聘岗位受聘人员, B1 岗 长/准聘教授/研究员	其他 人员		旺季 期间	部级 人员	司局级人员 正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人员, 型号总设计师 专聘岗位受聘人员, B1 岗 长/准聘教授/研究员	其他 人员
19	青岛	800	490	380	全市	7—9月	960	590	450
	郑州市	900	480	380					
20	其他地区	800	480	330	洛阳市	4—5月 上半	1 200	720	500
	武汉市	800	480	350					
21	其他地区	800	480	320					
	长沙市	800	450	350					
22	其他地区	800	450	330					
	广州市、珠海市、 佛山市、东莞市、 中山市、江门市	900	550	450					
23	其他地区	850	530	420					
	深圳市	900	550	450					
24	南宁市	800	470	350					
	其他地区	800	470	330	桂林市、 北海市	1—2月、 7—9月	1 040	610	430

续表

序号	地区 (城市)	住宿费标准			旺季地区	旺季浮动标准		
		部级 人员	司局级人员 正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人 员,型号总设计师 专聘岗位受聘人员,B1岗 长/准聘教授/研究员	其他 人员		旺季 期间	部级 人员	司局级人员 正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人员, 型号总设计师 专聘岗位受聘人员,B1岗 长/准聘教授/研究员
26	海南	800	500	350	海口市、 文昌市、澄迈县	1 040	650	450
		1 000	600	400	琼海市、 万宁市、 陵水县、 保亭县	1 040	650	450
27	重庆	800	480	370	三亚市	1 200	720	480
		770	450	300	9个中心 城区、北 部新区			
28	四川	900	470	370	其他地区			
		800	430	330	成都市			
		800	430	320	阿坝州、 甘孜州			
		800	430	300	绵阳市、 乐山市、 雅安市			
		750	430	330	宜宾市			
		750	430	310	凉山州			
		750	430	300	德阳市、 遂宁市、 巴中市			
		750	430	300	其他地区			

续表

序号	地区 (城市)	住宿费标准			旺季地区	旺季期间	旺季浮动标准		
		部级 人员	司局级人员 正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人 员, 型号总设计师 专聘岗位受聘人员, B1 岗 长/准聘教授/研究员	其他 人员			部级 人员	司局级人员 正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人员, 型号总设计师 专聘岗位受聘人员, B1 岗 长/准聘教授/研究员	其他 人员
29	贵州	800	470	370					
	其他地区	750	450	300					
30	昆明市、大理州、 丽江市、迪庆州、 西双版纳州	900	480	380					
	其他地区	900	480	330					
31	拉萨市	800	500	350	拉萨市	6—9月	1 200	750	530
	其他地区	500	400	300	其他地区	6—9月	800	500	350
32	西安市	800	460	350					
	榆林市、延安市	680	350	300					
	杨陵区	680	320	260					
	咸阳市、宝鸡市	600	320	260					
	渭南市、韩城市	600	300	260					
33	其他地区	600	300	230					
	兰州市	800	470	350					
	其他地区	700	450	310					

续表

序号	地区 (城市)	住宿费标准			旺季地区	旺季浮动标准				
		部级 人员	司/局级人员	其他 人员		旺季 期间	部级 人员	司/局级人员	其他 人员	
34	青海省	西宁市	800	500	350	西宁市	6—9月	1 200	750	530
		玉树州、果洛州	600	350	300	玉树州	5—9月	900	525	450
		海北州、黄南州	600	350	250	海北州、黄南州	5—9月	900	525	375
		海东市、海南州	600	300	250	海东市、海南州	5—9月	900	450	375
		海西州	600	300	200	海西州	5—9月	900	450	300
35	宁夏	银川市	800	470	350					
		其他地区	800	430	330					
36	新疆	乌鲁木齐市	800	480	350					
		石河子市、克拉玛依市、昌吉州、伊犁州、阿勒泰地区、博州、吐鲁番市、哈密地区、巴州、和田地区	800	480	340					
		克州	800	480	320					
		喀什地区	780	480	300					
		阿克苏地区	700	450	300					
	塔城地区	700	400	300						

附件 5

自驾出差申请表

单位		预计出差日期	年 月 日— 月 日 共()天		人数 共()人
校内人员姓名			校外人员姓名		亲属姓名
教师					
学生					
校外人员、亲属与本次差旅任务关系	<input type="checkbox"/> 课题组成员	<input type="checkbox"/> 校外专家受邀协助_____任务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自驾原因说明					
出差地点及单位					
出差任务					
车辆牌号		自驾往返里程	1 000 公里以内 <input type="checkbox"/>	超过 1 000 公里 <input type="checkbox"/>	
车辆排量		个人车辆出差 <input type="checkbox"/>	租赁车辆出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审批人签字		单位负责人签字 (注: 超过 1 000 公里自驾出差)			
备注: 1. 出差活动由经费负责人审批。 2. 科研经费负责人出差, 须由单位负责人审批。 3. 单位负责人使用部门经费出差须由部门其他负责人审批。 4. 经费负责人须高度重视出差旅程安全, 为出差人员购买自驾车人身意外保险。若因自驾出差产生交通责任、违章罚款、车辆维修维护费等费用由出差人员自行承担, 不可报销。					

附件 6

自驾出差燃油费报销标准表

燃油费测算金额=往返里程数×燃油单价×油耗限额	1. 往返里程数: 合理规划出差路线, 按照“导航软件”所列里程数 2 倍计算。		
	2. 燃油单价: 燃油费发票能提供单价依据的以提供的依据为准; 不能提供的, 以预约报销当日的北京市燃油零售价为准。		
	3. 油耗限额	汽车排量	油耗限额
		1.3 及以下	8 升/百公里
	1.3~2.0 (含 1.6T 及以下)	10 升/百公里	
	2.0 及以上 (含 1.8T 及以上)	12 升/百公里	
备注: 1. 燃油发票载明金额低于测算金额的, 据实报销。 2. 燃油发票载明金额高于测算金额的, 按测算金额报销。			